

张紫葛 高绍先 著

《荀子》法學內容譯注

四川人民出版社

荀子

029  
5

责任编辑：杨方杰

封面设计：邱云松

技术设计：何 华

## 《尚书》法学内容译注

张紫葛 高绍先 著

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（成都盐道街3号）

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

成都印刷一厂印刷

开本 787×1092mm 1/32 印张5.5 插页4 字数120千

1988年3月第1版 1988年3月第1次印刷

ISBN7-220-00237-8/D·21 印数：1-1150

定 价： 1.55 元

# 前 言

一、《尚书》是关于周朝及上古时期的历史文献的汇编，其中有丰富的法学内容，是研究中国法制史，特别是先秦法制史必不可少的古籍。但是《尚书》文字简古，历代注疏繁杂，现在的青年同志阅读起来，不无困难。为了帮助研习中国法制史的青年同志排除文字障碍，并使他们免除沙里淘金之劳，以节约精力时间，收事半功倍之效，我们特从《尚书》中选出《尧典》、《舜典》、《大禹谟》、《皋陶谟》、《伊训》、《洪范》、《康诰》、《酒诰》、《梓材》、《多士》、《立政》、《君陈》、《吕刑》、《费誓》等14篇法学内容比较集中的文章加以译注。其中有的是节选，有的是全篇。为了保持章节段落的有机联系和相对完整，对散见于其他篇章的零星的法学内容，只好割爱。

二、对于今译，我们力求达到党和国家关于整理古籍的要求：使能够阅读报纸的人都可以看懂。由于古文言简意赅，无法句句直译，用现代语言表述，常须“增字解经”。

杨伯峻先生在译《孟子》等书时，采取把所增之字放入括号的办法，以示区别。这种办法能使读者更确切地理解原文，有它的优点，但有时因括号过多，也容易增加阅读时的负担。我们没有这样办，而是把所增之字一并纳入，组成通顺的语句。当然，今译不是解释，不能任意扩展，非增字不可时才适当增字。这种译法效果如何，尚待读者指正。

三、关于注释，困难更大，一则《尚书》文字艰深，如求详备，几乎字字需注，这样势必篇幅浩繁；再则前人注疏，各有异同，取舍从违，很难自是。我们处理的原则是：

1. 繁简力求得当。重点的解释不吝词句，非重点的地方以简驭繁。凡重出的字、句一般不再注释。

2. 对于前人解释参差的地方，一般不作介绍，而是径直按照我们自己的理解加以解释，仅对个别聚讼纷纭的问题稍事征引，平章正误。

3. 鉴于我们的目的在于“疏通”，而不在于考证，所以注释时一般不涉及考订校勘。

4. 注释引证，主要在汉、唐、宋、清各取一家。汉取孔安国传，唐取孔颖达疏，宋取蔡沈传，清取王巨源的《书经精华》。孔传虽称“伪书”，但即使全是梅賾假托，也是晋人作品，历代典籍，如《史记》裴駰集解以及新近出版的《辞源》、《辞海》，均作为正宗征引，孔颖达的《正义》流传已久，而在十三经注疏之列，蔡沈的集传综合了宋儒的见解，故以上三家，似可作为汉、唐、宋学者研究《尚书》的代表，至于清人著述，仅取其独到可信之处，所以引证较少。

四、每篇文选今译、注释后，我们都写有一个简要的《书后》，或对全篇内容加以概括，或对其思想内容试作评论，拟备读者理解《尚书》法学内容时的参考。一孔之见，不无错谬，诚恳希望得到同志们的匡正。

五、《尚书》历来有今、古文之别。自清阎若璩以来，古文已被确认为伪书，学者皆称今文。我们基本上采用今文，但也依古文体例选取了《舜典》、《大禹谟》等少数篇章。我们想，孔颖达的《五经正义·尚书》本之古文，孙星衍的《尚书今古文注疏》今古文并释，酌情兼备，应该是可以的。

为了帮助青年同志了解《尚书》的有关知识，附《尚书简介》于篇首，但愿不是画蛇添足。

# 《尚书》简介

《尚书》本称《书》，与《诗》、《易》、《礼》、《春秋》，被儒家称为“五经”。“书”是古代对史官记载文献的专称。由于《尚书》所记的内容是最早的，因而也是最珍贵的，故称《尚书》；又因它是五经之一，所以也称《书经》。

《尚书》的周朝及其前代史官所保存的文献汇编，编纂于何年何月，为何人所纂，均难确考。汉儒大都认为是孔子所编，而宋以来又有人怀疑此说。但考之古籍，《春秋》三传即已广称“书曰”，足证《尚书》在春秋时代已经成书，且具有相当权威，以至诸侯会谈，国君论理，常称“诗云”、“书曰”来作为自己的立论根据。由此可以断定《尚书》的编纂成书应不迟于春秋时代。

秦始皇焚书坑儒，禁止儒家经典的流传。西汉建国后，

一些幸存的宿儒出来传授五经，并用当时的“现代文”——今文译述成书，即所谓“今文本”。其后，又出现了五经的原本，所谓孔子壁藏书。据说是汉朝的鲁恭王拆掉孔子的旧宅来扩大王府，从孔宅的老墙里发现了藏之已久的古文经籍，人们便把它叫做“古文本”。以后治经学者长期存在着今、古文之争，各宗所善，分别以今文、古文名家。

《尚书》的今文本计29篇（实际只28篇），是济南人伏生所授。据《史记·儒林传》载，伏生原是秦始皇时的博士，焚书坑儒时，他将《尚书》藏在墙壁里，逃亡四海。西汉建国后，他寻出藏书，但已损失大半，只剩下这29篇了。他便以这29篇作为教本，在“齐鲁之间”传授《尚书》。汉文帝听说他专治《尚书》，想召他进京传授。因他那时年已90，不能长途旅行，文帝便派太常掌故晁错到济南去当面求教。于是由伏生口授，晁错记为当时的口语——今文，奏之朝廷，这便是最初的今文《尚书》。西汉时，朝廷学官立14博士，其中书经的博士分欧阳高、大夏——夏侯胜、小夏——夏侯建三家，都是伏生之徒，传的都是伏生的今文《尚书》。

关于古文《尚书》，《史记》等书历有记载。《史记·儒林传》说：“孔氏有古文《尚书》，而安国以今文读之，因以起其家。”刘歆在《移书让太常博士》一文中说：“鲁恭王坏孔子宅，欲以为宫，而得古文于坏壁之中。逸《礼》有三十九篇，《尚书》十六篇。灭汉之后，孔安国献之，遭巫蛊仓卒之难，未及施行。”班固的《汉书·艺文志》、王

充的《论衡》以及晋朝出现的《书序》都是这般说法。在《史记》的《周本纪》、《鲁周公世家》、《卫康叔世家》等篇里，提到了《尚书》的许多篇名，有的篇名为今文本所无。司马迁所据似是孔安国的古文《尚书》，但《史记》并没有叙述这部《尚书》的内容概貌。

在西汉，今文《尚书》立于学官，是官方学术，占统治地位。古文《尚书》不仅不能立于学官，而且不得公开传授，但这个在野的“私学”却流传很广。到了王莽时代，由于刘歆的极力争取，才能立于学官，然而为时不久，东汉光武时又废除了。东汉章帝时虽准公开讲授，却依然是私学。其后，孔安国的这部古文《尚书》便失传了，直到东晋又才出现。据陆德明《经典释文叙录》及《隋书·经籍志》载，豫章内史梅赜向朝廷献出了孔安国的古文《尚书》，计46卷，58篇。其中包括了伏生今文的28篇（但被分成了33篇）和另外初次问世的25篇。当时，人们都对梅本《尚书》，也就是所谓孔安国的古文《尚书》深信不疑。唐初，太宗命孔颖达修五经正义，孔氏于《尚书》独取梅献古文本。于是“孔安国传”的古文《尚书》就成了《尚书》的定本。至今流传的《十三经注疏》中，《尚书》一书即是这个古文本。

但是，梅本比伏生今文本多出来的25篇，经后来历代学者的考证认为是梅赜伪造的，因而全部梅本也被定为“伪书”了。其中唐之李汉，宋之吴棫、朱熹，明之梅鹵，清之阎若璩等都进行过程度不同的考证工作。特别是清初的阎若璩，他所著的《尚书古文考证》一书，考证精确，论证扎实。例



如对于文义一项，即从古籍体例、史实、史例、典章制度、古代地理、历法、训诂、义理等8个方面，列举对比，条分缕析，证明梅本都不合于《尚书》时代的实际，从而有力地证明了梅本的“孔安国传”《尚书》是“伪书。”

然而，梅本古文并未因此就消逝。一则经学界还有人不同意阎若璩等人的意见，认为梅本确是孔安国所传的孔壁藏书，如毛奇龄就著了《古文尚书冤词》一书，专为梅本古文平反；再则，更重要的是，这个梅本古书，自孔颖达正义以来，借政权的力量推行了一千多年，它本身的学术价值，也是不容抹杀的。所以它继续流传，人们继续诵读、引用，只是有的人在提及此书时，冠以一个“伪”字，作“伪孔安国”或“伪孔传”而已。

此外，汉代还相继出现过另外几部古文《尚书》：

1.《汉书·景十三王传》载：河间献王刘德悬重赏征集古书，得到不少的“古文先秦旧书”，其中就有一部古文《尚书》。清人王国维估计它可能是孔壁古文的转写本（见王国维《观堂集·汉时古文诸经有转写本说》）。

2.《汉书·儒林传》载：东莱张霸向成帝献百零二篇之《古文尚书》。朝廷发令校勘，发现是伪书。“霸罪当死”，但成帝“高其才而不诛，亦惜其文而不灭”，所以这百零二篇的《古文尚书》也曾流行。

3.《后汉书·杜林传》载，杜林于西州得漆书古文《尚书》。这部书还得到东汉著名经学家贾逵作“训”，马融作“传”，郑玄作“注释”，因而声誉很高。清人王鸣盛、程

廷祚认为，这才是真正的孔安国传的孔壁藏书。

4.《后汉书·刘陶传》载，刘陶曾经“推三家《尚书》及古文，是正文字三百余事，名曰《中文尚书》”。三家《尚书》，就是欧阳高、大夏——夏侯胜、小夏——夏侯建三家所传的《尚书》，即伏生今文，古文即孔壁书，而《中文尚书》可能就是今古文的参订本。

以上这些伪古文《尚书》都曾流行一时，但到魏晋时便都佚失了。

## 二

《尚书》的今文、古文究竟有什么区别呢？

1.从文字来说，所谓今文，就是由伏生口授，受业者用当时的“现代语”笔录下来的。所谓古文，则是出自壁中藏书，原是蝌蚪古文，“安国以今文读之”。“以今文读之”者，就是把它翻译成今文。可见，古文《尚书》问世之时，文字仍是今文，与伏生今文的区别无非是一为翻译稿，一为笔录稿而已。

2.从内容来说，今文的所有篇章古文都有，而且文、情相同，但古文比今文多出25篇，并把原今文的28篇分成了33篇，如《尧典》在今文中是1篇，而古文则将其分为二，前半部一仍今文之旧，名曰《尧典》，后半部开头仿《尧典》体例，加上了“虞舜侧微，尧闻之聪明，将使嗣位，历试诸难，作《舜典》”一段话（或称小序），另标为《舜典》。因此，古文的内容比今文多，篇名也有所不同。

3.重要的不同在解经方面。清代学者皮锡瑞在其所著《经学历史》中说今、古文尚书“非惟文字不同，而说解尤异”。今文解经首重“微言大义”，不论什么问题，总要牵强附会地用天命、神意，乃至图讖之说去解释。古文学派则大不一样，虽然也难免仍有天命、神意的东西，但他们的注意力首先集中在训诂上，注重从经文的本义去探索经文。因而一定程度上表现出唯物主义的倾向。诚如范文澜同志在他的《经学史讲演录》中所说：“古文经是不语怪力乱神的，今文经不同，它专投皇帝之所好。”这种不同和西汉时今文立于学官，为皇家之学，而古文只是“在野巨儒”的私学不无关系。

综上所述，《尚书》今古文之争虽然延续了很久，但实际上真正互争消长只是两汉间的事。后来，汉时的古文既已佚亡，而梅賾所献的“伪书”又包括了今文本的全部内容，情况就完全不同了。唐初孔颖达奉旨修订五经，于他经均取今文，独于《尚书》取梅本，因而梅本古文列入《五经正义》，成为御本官书，一如西汉时期的今文《尚书》，凭国家政权的力量推行于当时，流传于后世。尽管宋、明、清以来，从朱熹到阎若璩，力攻古文之伪，却既不能抹杀它的学术价值，更不能禁止它的流传，许多学者仍然不断对它进行研究、探讨。例如明末清初的大学者王夫之在著《尚书引义》时，选用的就是古文《尚书》。

### 三

了解《尚书》的今古文之争的沿革，对我们研究古代学派

的异同，鉴别史料的真伪有重要的意义，但我们今天整理古籍的目的却不只限于这一点。我们不能因梅本是伪书，或者其中有伪篇，就将它排斥于古籍整理的范围之外，更不应因为《尚书》有今古文之争，就认为整个《尚书》全不可取。整理古籍是为了继承祖国优秀的文化遗产，即使古之伪书，只要它姓“古”，也应当按照“取其精华，去其糟粕”的精神，加以整理，使之起到古为今用的作用。据此，我们认为有必要再赘言几句：

1. 历史上确有秦始皇焚书坑儒，六经绝迹，至西汉才口授书传，逐渐出现的事实。加以两千多年来沧桑动乱，辗转传抄，谁都不能保证毫无讹误错简之处，也难免有后人伪托之作，因此不论五经或诸子百家之书均不能断定它确与原本绝对一致，毫无舛谬。例如庄子的《外篇》、《杂篇》，经后人考证，并非庄子所著，而是其门徒伪托，但谁也不否认《外篇》、《杂篇》仍是研究庄子思想的重要材料。同样，梅本古文即令全系伪造，毕竟也是晋人的仿古之作，至少反映了1500年前的人们对《尚书》的观点，所以仍有相当的参考意义。

2. 今文《尚书》的真实性，历代学者多无异议，因此，梅本古文中与今文《尚书》相同的那一部分内容是不能否定的。《春秋》三传的引证和记载就有力地证明了这一点。比如《尧典》自来就列为“虞书”，标明是有虞之世追记之文，其中关于羲和、仲、叔等对四时中星点分的记录，经天文学家（如法国的毕奥）仔细推算的结果，正好符合公元前2357年

二分二至（春分、秋分，夏至、冬至）的天文数据，而公元前的2357年正属于我国史书所记尧的年代。这说明《尧典》不失为比较真实的历史文献。当前在史学界有同志主张中国奴隶社会的起算时间应当提前，这种说法当然需要大量的史料才能成立，因此，研究《尚书》，特别是探讨其中的法律问题，对探讨中国奴隶制的产生、演变有着重要的意义。

3. 总之，《尚书》是我国最早的一部历史文献。它所涉及的内容包括政治、经济、哲学、法律、教育、民族等各个方面，尤其值得注意的是，在我国漫长的封建社会里，儒家思想一直占居统治地位。五经是儒家的经典，历代的帝王公卿、百官小吏以至穷庐陋巷的书生都把五经作为必读的教科书，奉为整个社会意识形态的最高准则。五经之中，《尚书》不仅具有与其他古籍迥然不同的文字特色，而且它的政治色彩最浓厚，从来都是作为至盛之世的先王遗训而载之典籍的，对我国封建社会的各个方面都有着深刻的影响。正因为如此，前人研治《尚书》，总难免带着一些固定的框框，这就是儒家的正统思想和各自的师承。今天我们研究《尚书》就不能满足于只读第二手材料，而必须从《尚书》的原文中去发掘它的思想，理解它的本意。正是从这点出发，我们才对《尚书》的法学内容作了一点译注的整理工作。

# 目 录

□前 言	1
□《尚书》简介	1
□尧 典	1
□舜 典	10
□皋陶谟	31
□大禹谟	40
□伊 训	46
□洪 范	51
□康 诰	85
□酒 诰	100
□梓 材	108
□多 士	115
□立 政	121
□君 陈	126
□吕 刑	133
□费 誓	156

# 尧 典

## 今 译

尧说：“你们看谁能顺天应人，通晓政务，可以重用呢？”

放齐回答道：“您的儿子丹朱就很聪明能干。”

尧说：“嘿！象他那样既欠忠厚老实，又逞强好辩的人，值得重用吗？”

※ ※ ※ ※

尧问：“挑选谁来协助我，按照我的主张办事呢？”

欢兜回答道：“啊！共工吧，他很有号召力，办事也已卓有成效。”

尧说：“哼！这个人平时夸夸其谈，做事言行不符，貌似恭顺，心存傲慢，对我阳奉阴违。”

※ ※ ※ ※

尧说：“喂！主管四方诸侯的大臣们：现在，奔腾咆哮

的洪水正危害着整个国家。浩浩荡荡的大水，围裹着山峦，到处是一片汪洋，波浪滔天，百姓愁苦不堪。谁能治理好洪水，让百姓安居乐业呢？”

大臣们回道说：“啊，派鲧去吧！”

尧说：“唉！算了吧。这个人一向违法乱纪，又不顾恤人民。”

大臣们说：“我们知道的情况和你说的可不大一样。试一试吧，只要他能治好洪水就行。”

尧便对鲧说：“好吧，鲧啊！你就去治水吧，可要兢兢业业地干啊！”

鲧治水9年，毫无成效。

※ ※ ※ ※

尧说：“主管四方诸侯事务的大臣们，我在位已经70年了，你们之中有谁能顺应天命，接受我的禅让呢？”

大臣们都回答说：“我们的德才鄙陋，不配继任天子。”

尧说：“那么你们就推荐一个吧，不论是声名显赫的诸侯、大臣，还是出身微贱的贫民百姓都行。”

大臣们异口同声地说：“民间有位贤才，姓虞名舜，至今还是一个单身汉。”

尧说：“嗯，我也听说过，他到底怎样？”

大臣们回答说：“他是个盲人乐师的儿子。父亲生性顽钝，继母不通情理，异母弟弟叫象，又蛮横嚣张，但虞舜能和他们相处得很好。他以孝闻名，能使父母、兄弟不干坏事，整个家庭和睦兴旺。”



尧说：“那我考验考验他吧！”

尧决定把自己的两个女儿许配给舜，以便通过她们对舜的品德才华进行考察。于是，尧下令在妫水、汭水的会合处为舜举行了婚礼。他对舜说：“你可要兢兢业业地工作啊！”

## 原文

（上略）

帝曰：“疇，咨，若时登庸？”①

放齐曰：“胤子朱，启明。”②

帝曰：“吁，嚚讼，可乎？”③

帝曰：“疇，咨，若予采？”④

欢兜曰：“都！共工方鸠僝功。”⑤

帝曰：“吁！静言庸违，象恭滔天。”⑥

帝曰：“咨，四岳！汤汤洪水方割，荡荡怀山襄陵。浩浩滔天，下民其咨。有能俾乂？”⑦

金曰：“於！鯀哉！”⑧

帝曰：“吁！咈哉！方命圯族。”⑨

岳曰：“异哉！试可乃已。”⑩

帝曰：“往，钦哉！”⑪

九载，绩用弗成。⑫

帝曰：“咨，四岳，朕在位七十载，汝能庸命巽朕位？”⑬

岳曰：“否德忝帝位。”⑭

曰：“明明，扬侧陋。”⑮